20201220【無國籍人生．上】隱匿香港三十年 菲裔姐妹無身份的前半生
2020/12/20 - 10:0039.9k
AAA
立場專題

每個人來到世上，取得一張出世紙，才有了身份。

偏偏 Don 和 Kate （化名）這對相差一歲的菲律賓裔姐妹，遲了足足三十年，只因生父拒絕辦理出生登記，
並人間蒸發；而曾為外傭的母親 Feli （化名）已逾期居留，害怕與女兒分離，於是一對姐妹成為隱形人口。去年，
三母女才鼓起勇氣，向入境處自首，獲酌情處理，備齊文件後，將自願遣返離港，相信為香港歷來逾期居留最久的個
案。

三十年如一日，她們是從不存在的孩子，過着無國籍、無證人生 — 不能上學，不能工作，不能去醫院，不能開銀行戶口，不能結婚。

按聯合國難民公署資料，無國籍人士不被任何國家的法律承認其國籍，原因之一為缺乏出生登記。

今年 10 月 22 日，在金鐘政府合署出生登記處，兩姐妹才從職員手上接過遲來三十年的出生紙，喜極而泣。媽媽含淚說：「終於，你哋喺香港存在，有身份，就可以做想做的事。」

由這一刻開始，她們才存在。

左起：Kate、Feli、Don
生父一步之差：釀成三十年被剝奪的人生

1990 年，Feli 抱着襁褓中未足月的大女兒 Don，和男友一起，焦急等待預約辦理出生登記。人龍長長，
排到一半，男友卻突然說不想等了，不想付錢，抬腿就走，她傷心又阻止不了 — 她已逾期居留，無法獨自辦理手
續，又怕與孩子分開。

按《生死登記條例》第 7 條，在嬰兒出生後 42 天內，父母於出生登記處為嬰兒辦理手續，屬免費；42 天後
才需收費。

Feli 出身菲律賓中呂宋的農村家庭，當時並不知道後果如此嚴重，一子錯，就剝奪了孩子權利三十年。

1988 年，Feli 來港任外傭，因緣際會結識菲律賓籍音樂人，二人墮入愛河，對方在澳門工作，常來港找她，不久便懷孕了。因為身型，未被僱主發現懷孕。Don 出生後，她辭職，輾轉朋友家，男友每月前來探望，口頭承諾會結婚，組建家庭，即使偶爾抱怨有財政困難，她仍相信對方。不料，大女一歲前，男友忽然人間蒸發，從此失聯。

未幾，她獨自一人，發現原來已懷上第二胎，Kate 在 1991 年出生。

Feli 害怕一被發現逾期居留，或被拘留，或被遣返，孩子則有機會被留在香港，從此天各一方。她不敢賭，亦找不到相關資訊，不知能向誰求助。

她決定留在香港。

兩姐妹的童年照片
沒有未來：不存在的人生

驟眼一看舊照片，三母女生活與他人無異，在九龍公園拍照、坐船、去沙灘…… 不過，自 Don 有記憶以來，
她們輾轉寄居約十五個在港菲律賓家庭，最短住四個月，最長三年。家庭提供碌架床或一間房，作為交換，她們會煮
飯、照顧孩子、做家務等，每月獲約一千元，連每周去教會的交通費，也需教友接濟。

約五歲起，Feli 教懂她們英文和菲語讀寫，一本厚四吋的牛津英文大字典，「等於 Google」。童年時，同齡孩子上課，兩姐妹便收看教育電視，朋友下課了，才去公園玩。每年學期完結，Feli 會收集用過的課本，讓兩姐妹翻閱，但不懂的地方還有很多。Don 愛讀書，獲朋友借出圖書證，每周去公共圖書館借爆限額，讀小說，也讀心靈雞湯。

二人隱約意識到自身「不正常」，不斷追問母親：「為什麼我們不能上學？」每次雙方均情緒激動，Don 漸漸領會無身份真相，嘆道：「我哋只有彼此，即使有時好挫敗，怪責媽媽，但好感激佢盡力養育我哋成人。」

她們學會左閃右避。被問及就讀學校，便說在家自學。自十一二歲起，兩姐妹每周上教會，朋友間流行通宵去網吧打機，但要出示身份證件，她們便迴避；病了不能去醫院，只能服用成藥；母親更設下晚上八時門禁，每次女兒外出，均焦慮得「奪命追魂 call」，怕被警察截查身份證，遭發現逾期居留的身份。

恐懼有理。逾期居留者，最高判罰入獄兩年，更會被遣返；逾期辦理出生登記，最高監禁六個月；違反入學令則可判監三個月。

Don 試過問妹妹，如果有正常的人生會怎麼過，Kate 想像或像一般人一樣，「讀緊書，做緊嘢掛。」

三十年來，三母女相依為命，從未分離。被拘留、分離、遣返的恐懼長年累月徘徊腦海，若果自由以母親為代價，她
們寧可維持現狀。

「未來」彷彿禁忌，兩姐妹上次私下談論，已是八年前。Don 問：「你有冇諗過，如果正正常常，有張出世紙，我哋人生會點？會喺邊？會唔會結婚？會唔會有事業？」Kate 想像或像一般人一樣，「讀緊書，做緊嘢掛。」

前路遙不可及。Kate 童年曾夢想成為建築師，無奈放棄，改為學習電腦繪圖和攝影。Don 喜歡打機《魔獸世
界》和《英雄聯盟》，因此結識美國男友，網戀十年，情投意合。「我想有家庭生小朋友，但唔可以，因為我搭唔到飛機去美國。」對方已買樓買車，準備結婚，「只係爭我不在場。」Feli 因而歉疚，種下心結。

若人生是場馬拉松，一同長大的朋友一個個達陣，事業有成，或結婚生子，她們仍原地踏步。「卡住（stuck）喺一個地方，好抑鬱。」Don 說：「你想向前，但有無形的界限，阻擋你。」Kate 黯然地說：「你會停止夢想。」
反送中警察濫捕 誘發求助

十年前，她們獲朋友轉介律師行，一會面解釋情況，律師已表示「難搞」，不保證成功，要分階段進行，第一階段索價一萬元，猶如「天價」，澆熄僅餘的希望。

2015 年四月，15 歲無證富家女縱身一躍，墮樓身亡，引起社會轟動，事後菲籍母親因逾期居留，被判入獄一年，並被遣返。

「我從來冇諗過有其他細路好似我咁。」震驚之下，Don 把事件報導讀了一遍又一遍，看到一所專門協助懷孕外傭及嬰兒的機構「融幼社」（Pathfinders）回應事件，鼓勵類似隱匿個案「尋求幫助」— 這四個字自此

在腦中迴響，轉念又猶豫：「連律師都幫不上忙，邊個可以？」融幼社網站資訊指，如逾期居留者欲求助，會協助向
當局自首，她向媽媽提起，總是因恐懼而沉默。猶豫之間，過了四年，她一次次瀏覽融幼社網站，幾乎滾瓜爛熟。

雖然自首有機會獲酌情處理，「單是幾個月或幾年見唔到媽媽的想法，已令我哋好驚，未準備好面對。」

過了三十年無證人生，Don 說：「卡住（stuck）喺一個地方，好抑鬱…你想向前，但有無形的界限，阻擋你。」

去年反送中運動期間，住所附近頻頻爆發示威，警察濫捕，截查途人身份證，令三母女惶惶不可終日，更不敢穿黑衣。

去年十月初，某一天早上，Feli 宣佈要致電融幼社，對女兒的愛，戰勝了對未來的恐懼。Don 不敢置信，立即衝入房內，把妹妹搖醒，大聲告知消息，Kate 立即彈起身，訝道：「What？！」Feli 緊張地打電話時，
兩人側耳傾聽，很快與個案主任約好會面。「多年來，我哋第一次感到被接受。」

會面後，融幼社協助聯絡義務律師，陪同她們向入境處自首。律師清楚解釋，有機會被短暫拘留，Feli 平靜地回答：「無論結果如何，我都準備好面對。」往入境處報到前一晚，兩姐妹焦慮得不能成眠，在教會與牧師禱告，Don 雙手合十，祈求上天「讓一切順利（please let this be）」。

10 月 16 日，三母女和律師一行數人踏進九龍灣入境事務處，告知自首意向。整個部門一陣躁動，職員們竊竊私語「係邊個」，特意進出辦公室來看她們。由早上到傍晚，職員花了十小時處理，終發出一張「行街紙」給三人，說：「你哋可以保釋，自行離開，但你必須盡快辦理好出生登記。」自首後，Feli 被送入醫院，驗出糖尿病及高血壓。

兩姐妹唯一存在的證明，僅剩一張接種疫苗的「針卡」。為了補辦出生登記，需提交 DNA 報告、自我簡述、證明兩姐妹在香港長大的童年照片等等，尋覓目擊 Feli 在港懷孕的證人更花了四個月。

從出生登記處職員手上接過出世紙一刻，兩姐妹哭成淚人。對方問：「仲有冇問題？」Don 一腔淚水，搖頭說沒
有，說：「謝謝你，令我夢想成真。」

「咁多年嚟，我哋終於話自己在香港出生，有正式身份了。」Don 不敢想像，若果沒有彼此，如何在這場噩夢中
支持下去。

今年 10 月 22 日，兩姐妹在三十年後取得出世紙，喜極而泣。
無證少女墮樓慘劇背後 制度人禍

2015 年 4 月無證少女墮樓慘劇，是一場本可避免的制度人禍。

申訴專員公署曾發表主動調查報告，狠批入境處舊機制監管「不作為」，未有核實父母為逾期居留的機制，「一宗也
嫌多」，令嬰兒權益長時間受損，處方「難辭其咎」。

按舊出生登記機制，新生嬰兒在醫院出生後，父母須留下住址及聯絡電話，由院方呈報出生登記處，由入境處發通知
書及電話跟進，但並未有核實身份。

Feli 回想，大女出生時未曾收到通知，前往醫院為女兒接種疫苗時，出示任外傭申辦的身份證，亦未有遭查問。

慘劇後，入境處才在 5 月 27 日推出新出生登記制度中，將嬰兒 9 個月後未有出生登記的父母資料納入電腦紀錄，在使用入境處服務時，將進一步核實身份。如父母涉及逾期逗留等出現不尋常情況，或者15 個月後仍未辦理登記手續個案將交由調查科跟進，及考慮檢控。醫院亦推出機制舉報非法入境或逾期逗留人士個案。

公署報告中提到，由 1990 年至 2015 年 5 月 26 日期間，出生逾一年未辦理出生登記的個案共有 151 宗，入境處追查後，有個案 20 年後才補辦登記；其中 31 宗父母無提供或僅提供不完整住址，其中 70 宗從未獲入境處寄出通知書，難以追蹤；約 30 宗的母親為逾期居留者，7 位更有多於一名子女，涉及
16 名嬰兒 — 其中一宗個案細節與 Feli 情況脗合。

入境處回覆《立場》，截至本月 15 日，報告中未完成調查的 52 宗個案，16 宗完成調查，全部因證據不足
或徵詢律政司後不作檢控，剩下 36 宗個案仍在調查中。

入境處指，由新機制生效至上月 30 日，累積至今，出生逾六個月至今仍未辦理出生登記的個案共七宗，尚有三宗
個案仍在調查中，沒有備存當中外傭為父母的數字。

Kate、Don 兩姐妹的出世紙
無證藏匿人口 數據之下：「最終兒童受害」

究竟沒有出生登記的孩子真實數字有多少？

「逾期逗留的人，冇合法身份，唔可以用公共服務，通常意味着佢嘅小朋友不是在醫院出生。」融幼社行政總裁 Catherine Gurtin 指出，新出生登記制度中，醫院會通報非法入境及逾期居留者；不論訪客或外傭，逾
期居留者或出於恐懼，或選擇自行分娩，無身份紀錄嬰兒具高風險被遺棄、或遭人口販賣。無證人口隱匿多年，難以
統計，「佢哋匿埋，冇人知佢哋喺邊，有幾多人。」

融幼社成立 12 年，共接到 7,600 名個案求助，2,228 名為懷孕外傭，當中四成六（1,024 人）逾期居留，最長匿藏達十年，另有 728 名兒童 — 求助時孩子已出生，平均在一至三個月內辦理登記，個案主任曾接到一歲的無證兒童。饒是如此，發現三母女時，融幼社仍然震驚，相信為香港歷來最長的逾期居留個案。

數字與現實之間，往往存在一道鴻溝。

按勞福局今年九月數字，現時全港約有 36 萬名外傭。2011 年第 56 號審計報告統計，逾期逗留的外傭比例約佔整體外傭數字百分之一，以此推算，或有約三千人；審計署並審查 2009 年其中 100 宗外傭逾期逗留個案，當中 60 宗逾期逗留逾一年，最長為 17 年。按入境處提供數字，相對訪客，因逾期居留被檢控的外傭數字逐年下降，由 464 名跌至 187，檢控率較訪客低約一成。
逾期居留數據一覽
Infogram

至於逾期逗留訪客人次中，最多為內地人。
逾期逗留訪客人次的國籍佔比
Infogram

「問題在於，我哋唔知有幾多地下人口，有幾多人正逾期居留，有多少冇出生登記的嬰兒。」Catherine 說，融幼社曾多次向入境處、社署、醫管局、勞工局等政府部門，以不同方式查問外傭在港產子的數字，均回覆指沒有備存有關數字。

Catherine 解釋，逾期居留者及孩子向融幼社求助及自首，分為幾種情況。

第一，孩子擁有法定權力在港，父親若為香港永久居民，需要做親子鑒定。融幼社曾接獲一定個案，「如果爸爸不再在場（no longer in the picture），或者拒絕做親子鑒定的話，係好難（搵到出路）」。前年一宗法庭個案中，菲籍女子 Lilibeth Betalac Belandres 在 2009 年因懷孕被解僱，逾期居留撫養孩子，後與港人男友分居，獲家事法庭判得 8 歲兒子撫養權，但頒令兒子須留港。她欲向入境處申請留港照顧兒子至 18 歲，入稟司法覆核不果，遭下令遣返離境。

第二，逾期居留的外傭或訪客為留下照顧孩子，會申請免遣返聲請，但「唔係長久解決方案，因為印尼及菲律賓並非典型需要國際保護的國家，孩子聲請獲批作難民個案的機率小到幾乎冇」 —— 亦牽涉到本港另一種主要無國籍人口，即是免遣返聲請者在港出生的孩子，具本地出世紙，但沒有居港權，不能取得護照，沒有公民權利，成長過程中隨時承受被遣返的風險。《立場》向入境處查詢未成年無國籍的免遣返聲請人數字、有否定期統計及估算香港無國籍人口，處方均沒有回覆。

正中為融幼社行政總裁 Catherine Gurtin（圖片來源：融幼社 facebook）

「事實上，誰做得足夠？佢哋係隱藏人口……最終是小朋友受害，當你睇到三母女，如果佢哋早啲知道我哋幫到手
… … 」Catherine 也是母親，說到一半，熱淚盈眶，「（就唔會）失去咁多年人生。」

最終一種情況為自願遣返。Catherine 指，入境處或酌情以擔保換取羈留的「行街紙」，讓外傭母親暫時留
港。融幼社會逐個個案審視及協助無法回國的理由，亦與菲律賓駐港領事館及印尼 NGO 保持緊密合作。

入境處回覆《立場》，會考慮有否充份證據、或合理定罪，才決定檢控逾期居留者，若果訪客因急事、急病等一時疏
忽，並非故意留港，一般酌情處理個案，容讓補辦延期手續後離開香港。據處方數據，逾期居留訪客人次檢控率平均高達八成。處方未有備存不提檢控後，獲酌情准許自行離境的逾期居留人士數字。
未來去向：一紙出世紙，取回自由

現時，三母女已以一次性旅遊證件，自願遣返，回到菲律賓。

32 年來闊別故里，Feli 一直只能以視像通話聯絡高齡的母親，現在期待照顧母親，回去農家耕作。申請護照約需半年，此後 Don 將啟程美國，與未婚夫過新生活。在陌生的菲律賓，Kate 則重啟人生，修讀藝術課程，「我想受好教育，為自己人生作更好的選擇。」

「三十年來，我一直活在噩夢中。取得出世紙一刻，好唔真實（surreal）。」Don 只願給予其他無證兒童求助的勇氣，取回基本權利。「你並不孤單，過程中會怕，但走出來永遠會比現狀好，永遠比停滯不前（stuck）更好。」

三十年來，她們第一次存在，第一次擁有未來。Feli 為女兒感到高興，「我們現在自由了。」

文／鄭祉愉
攝／Oiyan Chan

• 入境處
• 人權
• 無國籍人生
• 融幼會